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鲁政土字〔2023〕184号

关于莒南县隆山路（南三路至 G518）南延工程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

申请文件

莒南县隆山路（南三路至 G518）南延工程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临政土呈字〔2022〕48号）

用地面积（公顷）

	农用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总计
	合计	其中耕地			
集体	4.7689	1.3112	0.1058		4.8747
国有					
总计	4.7689	1.3112	0.1058		4.8747
土地所属	莒南县十字路街道兴隆店子村。				

批复意见

同意将莒南县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同时征收上列建设用地，总计土地 4.8747 公顷，用于莒南县隆山路（南三路至 G518）南延工程项目建设。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3年3月9日

主送

临沂市人民政府

抄送

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省自然资源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税务局，莒南县人民政府。